

第一講 不知廬山真面目，只緣身在此山中

詩篇 137 篇

Rev. Wing So 蘇穎睿 牧師

引言：

1. 感謝神，讓我仍有機會與大家一同研讀神的話語。我在這裡會有三堂證道。

第一晚，我們一同思想“我們身份”的問題：Who are we? 我給的題目是“不知廬山真面目，只緣身在此山中”經文是詩篇 137 篇。

第二晚，我們思想我們處在一個什麼樣時代的問題。重點不是在 who, 而是在 when. 我的題目是引用蘇東坡的詩句：“一年好景君須記，最是橙黃橘綠時”，經文是路加福音 12: 49-59, 22: 35-38。

第三晚，我們思想使徒行傳 2: 42-47, 題目是“教會路向，何去何從？”

我希望透過這三晚講道，一同去處理三大問題，意識安逸問題，“The Problem of Complacency”；第二個問題是“不敏感的問題”，“The Problem of Insensitivity”；最後一個是戰略問題，“The Problem of Strategy”。

2. 首先我們看看第一個問題，我們身份的問題，我們一同研讀詩篇 137 篇。未研讀這段經文前，我想分享兩個故事：

a) 印第安人有一個傳說：有一天，一個兒童拾了一個鷹蛋，不知如何處理，他靈機一觸，想到一個方法，就是把它放在雞蛋中，那隻母雞分不出哪些是雞蛋，哪個是鷹蛋。它一視同仁，一同去孵蛋。當那隻小鷹出生后，它在小雞當中，以為自己也是一隻小雞，而其他小雞也視它為一隻較大的較黑的小雞。小雞在土堆裡找蟲吃，它也在土堆裡找蟲吃，小雞吱吱叫，它也學那些小雞吱吱叫。小雞展翅飛不起，它也展翅飛不起。它不知道自己是鳥中之王——鷹，以為自己只不過是一隻小雞而已。

有一天，一隻龐大的鷹在空中飛翔，它優美的飛行姿勢令這隻小鷹讚歎不已，它從沒有見過這樣高貴，雄武的鳥。它看得入神，忽然其他小雞大聲叫道：“鷹來了，鷹來了，快走啊！”

那隻小鷹正看得出神，還在想：“或許有一天我也能飛翔於天空，好像這隻鷹這麼威武！”忽然被其他小雞的驚叫從夢想中醒來，它也趕忙躲起來避難。自那日開始，它天天發白日夢，希望自己有一天能成為空中鳥王，飛翔天空。當它向其他小雞道出心聲，其他小雞就譏笑他：“你不用發白日夢了，你只不過是一隻小雞罷了。”

這隻小雞想了一回，就對自己說：“我還是返回現實，甘心做隻小雞吧！”

或許我們就是這隻小鷹，我們不知道自己是尊貴的身份，就如彼得前書 2：9 說：

“唯有你們是被揀選的族類，是有君尊的祭司，是聖潔的國度，是屬神的子民，要叫你們宣揚那召你們出黑暗入奇妙光明者的美德”。

我們就好像那隻小鷹，生活在小雞當中，以為自己也是一隻小雞，卻忘了我們有這尊貴的身份。

3. 第二個故事是 1957 年獲奧斯卡最佳電影等七項大獎的《桂河橋》，由威廉荷頓·亞歷堅尼斯領銜主演。

故事講到 1943 年，一群被日軍在新加坡俘虜的英軍，被押到緬甸的叢林中，負責替日軍修築一條火車橋，橫越桂河。以便運送彈藥與貨物往前線及印度邊界。在戰略上，這是一項非常重要的工程。日軍將領大佐齋藤命令所有英軍當苦工，英軍統帥尼柯森是一個典型的英國紳士，他拿出日內瓦合約，與大佐理論，說明軍官被俘虜時，不能做體力勞動。

大佐大怒，把他關在黑房子裡禁閉。但這個倔強的英國長官死也不低頭，堅守他以為金科玉律的日內瓦合約。結果，所有英國俘虜消極罷工，而日本上級又下令在規定的日期前必須完工。

沒有英國俘虜幫忙，日軍什麼也做不了。大佐被迫妥協，放了尼克森，並委託他全權負責築橋。尼柯森出來一看工程，就批評日軍工程設計不合理，選址錯誤。大佐忍住氣，任由他去處理這項工程。

為了證明英國人是優秀的工程師，在尼柯森的領導之下，居然在限期前築成一條精良的大橋。

在另一方面，盟軍得悉日軍修築這條橋，就命令一小隊去炸燬這條桂河橋。隊中包括一個美國人，他是被日軍強迫修橋的俘虜，後成功從叢林逃回後方的希爾茲。因他熟悉這兒的地勢，就被邀請加入小隊，另外還有加拿大人喬埃斯。

正當這小隊偷入日軍陣地，佈置好炸彈，預備火車一來就轟炸大橋時。誰料那天一早，英國軍官尼克森帶著大佐視察剛築成的大橋，並以英軍傑出的成就引以為榮。他完全忘記他是為自己的敵人工作。

巡視期間，因河水消退，爆炸引線露出水面，被尼克森發覺，正預備查個究竟，負責炸橋的加拿大士兵希爾斯有見及此，連忙衝前刺殺大佐，並準備去炸燬大橋。但卻被尼克森開槍射殺，他顯然忘記日本是敵人，他只想全力保護自己辛苦建築好的大橋。

就在這千鈞一髮之際，美國人希爾茲見狀立即開槍擊中尼克森。中槍後的尼柯森方才突然醒悟過來，自己正幫助敵人打自己人！他負傷倒在引爆器上，剛好火車帶著軍火及軍人來到橋上，橋被炸燬，而火車也跌在河中，旁邊的英國人見到，不禁大聲喊叫：“It’ s madness! It’ s madness!”

這真是 madness, 這個典型愛國的英國軍官，竟然為了民族精神，出賣自己的國家，忘記了身份，真是不可思議。我想，我們這位神國的子民，是否也常犯此錯誤。

究竟“身份”問題對我們今日住在北美的華人有個影響呢？我仍是從詩篇 137 篇去看看。

4. 大部分研究詩篇的學者都以為這是一首哀歌，述及以色列人在 586.BC 亡國，被虜到巴比倫做奴隸，擄掠者強迫他們唱“錫安歌”，從而勾起他們對錫安的懷念 (v.5-6)。在痛苦哭泣中，他們想到破滅的錫安，及亡國之苦，先是悲憤，繼是哀訴，再轉為咒詛 (v. 7-9)。

從這角度看，第 137 篇就像一首低沈的小調，由一群流落天涯的人吟誦，勾畫出被擄漂泊他鄉者的心聲，訴說那種寄人籬下的淒愴，令聽讀者無不動容。如果你有機會去 YouTube 看看，不少偉大音樂家把這詩譜成一首哀歌，非常淒怨。

然而，如果我們仔細讀這首詩的時候，就會發覺這種看法其實大有問題。

首先、我們看看 135, 136, 138 等詩篇，都是典型的讚美詩，為什麼一首哀歌夾雜在這些讚美詩中？編者故意把 137 篇安放在這些讚美詩中又有何用意呢？編者以為它不是哀歌，而是一首讚美詩，只是不是一樣的讚美罷了。

其次、這與歷史事實不符，猶太人被擄到巴比倫，生活並非如我們想像的困苦。據 Leon Wood 在 *A Survey of Israel's History* 中所載，我們大概可以了解以色列人在巴比倫的生活情況：

- 他們擁有部分的自治權柄，有健全的長老制度，有先知的教導，也有自己的宗教活動。
- 他們可以自由到各處行走和定居，可以擁有自己的房屋，可以自由結社，著書。例如，著名的 Babylonian Talmud 便是在此時成書。
- 考古學家發掘出一些當時的貿易文件，租約，及買賣契約，都有猶太人的名字，可見不少猶太人都有高尚的職業，而非奴隸。
- 再者這首詩的內容及氣氛並不像是一首哀歌。

這首詩篇在告訴我們什麼？

一) **失去身份的危機--安逸 (v1-4)**

1) V.1-4 是一幅圖畫，描繪猶太人當時的處境。在希伯來文版本中，有 2 個字重複又重複，中文譯本把 2 個字都譯作“在”字：

- 在巴比倫的河邊；
- 在那裡的柳樹上；
- 在那里，擄掠我們的；
- 在外邦唱耶和華的歌。

- “在”是指處在一個怎麼稱的境況中。
- 2) **首先**、他們是在巴比倫的河邊。原文“河”一字是複數的，原來巴比倫農業發達，他們把幼發拉底大河（Euphrates）分了不少水道，作為灌溉之用，就好像我們加州一樣，如果你有機會沿著 5 號公路或 99 號公路，你會發覺有不少河道灌溉，把沙漠變成良田。就好像加州，這些地區絕不是貧民區，也不是唐人阜，而是較富庶的 suburban area. 考古學家發現此區有不少猶太人的遺物。顯示他們在那兒已經安居樂業。
 - 3) 我們要留意 v.2 “把琴掛在那裡的柳樹上”這一句，這是一幅相當悠閒的圖畫，有河畔，有柳樹，有琴，有猶太人，有巴比倫人（即那擄掠和搶奪我們的）。這使人聯想到美國華僑在 7 月 4 日國慶日，在公園參加燒烤大會，有白人，（即當日把華人囚禁在天使島的），有中國人，大家邊唱邊作樂。有白人邀請我們唱一首長城謠，或松花江，這不是一幅淒涼的圖畫，而是一幅非常安逸的圖畫，也是移民美國的人一幅非常熟悉的圖畫。

以色列人在巴比倫開始安居樂業，不用跟那些仍然留在巴勒斯坦的同胞挨苦，豈不美滿幸福嗎？可是問題卻出在“唱錫安歌”。一提到在外邦地唱錫安歌，詩人就愁煩起來。錫安歌是什麼？我們可以從其他錫安歌找到其特色。錫安詩包括詩篇 46, 48, 76, 84, 87, 122, 及 137。全部都有同一主題：歌唱耶和華與我們同在，如 46: 1. 萬軍之耶和華與我們同在：雅各的神是我們的避難所！錫安的重點不在錫安那地方，而是在耶和華自己，錫安象徵耶和華的同在，這才是真正的安全與滿足。

- 4) 被擄的以色列人，被欺壓的是有限的。巴比倫人並沒有強迫他們唱錫安歌，他們亦有自由不唱，可掛在柳樹上。他們最大的危機是安逸，自滿，以為有居住，有飯食，有家庭，有自由，雖亡國，但總比那些在巴勒斯坦受苦的猶太人好得多：他們終日惶恐，沒有安全。耶路撒冷雖是耶和華的聖所，是神所在之地，但現在聖城沒有了，聖殿也沒有了，耶和華也不見了。不如就留在巴比倫過安逸的生活！

這豈不是我們今天居住在北美的華人寫照？

所以詩人說：“耶路撒冷啊，我若忘記你，情願我的右手忘記技巧。
”(v.5)。

我們可以總結說：“教會最大的危機並不是壓迫，而是安逸，安逸讓人沈醉於一個錯誤的安全感，安逸讓人麻醉於舒適安樂生活中，漸漸忘記神。我們就看看第二個危機：忘記。這就好像一隻青蛙，在冷水中享受著愜意。這冷水開始加溫，它們一點也察覺不到，因為他們都是涼血動物，直到被煮熟為止。我們在北美的教會正面臨這隱藏的危機。

二) 失去身份的危機-忘記 (v.5-6)

- 1) 我們都是一群善忘的人。猶太裔作家 Elie Wiesel 第二次世界大戰時期，曾被囚於波蘭奧斯威辛納粹集中營。二戰後他有機會重返波蘭，參觀當日他與一群猶太人被德國人蹂躪之地，並有機會和一群波蘭人傾談。使他感到不安是那些波蘭幫兇竟然可以在短短的日子內，就把這場慘人道的浩劫忘記得一幹二淨，好像沒有發生過似的。他說：“他們又再一次的屠殺猶太人，第一次是把他們的生命奪去，這一次則是把他們從腦海裡，從記憶中刪除。刪得更徹底，更沒有人性”。其實，我們又何嘗不是一樣的啊！多少人在安逸的日子中把神完全忘記！
- 2) 因此詩人說：“耶路撒冷啊！我若忘記你，情願我的右手忘記技巧。詩人不是說忘記耶路撒冷的淪陷，也不是談被擄的痛苦。而是記念“耶路撒冷——這城——神之城，神臨在的象徵。右手是賺錢、養生、彈琴、工藝、做手術.....的重要部分。手、舌、上膛這些都是重要的。但若與耶和華相比，詩人就情願失去這一切，而不願在心中失去耶和華。因為祂知道，真正的保障不是這些，而是神自己。
- 3) 怎樣才可以不忘記呢？”紀念“是重要的，“敬拜”是重要的。所以聖經教導我們守聖餐，守安息日，紀念神的創造，神的救贖。紀念是敬拜神，實踐神的話語。不過最重要的是靈修的操練，禱告的操練。不住禱告，凡事謝恩。

三) 失去身份危機-失去末世角度 (v.7-9)

- 1) 詩人不但紀念神，他更要求神紀念他，紀念什麼呢？

- 紀念以東人對猶太人的仇 (v.7);
- 賜福給向巴比倫施行 (即巴比倫城) 報復的 (v.8);
- 賜福給殺害巴比倫孩童的 (v.9)。

我們看這些經文，確實有些令人不安。何竟詩人會如此殘酷，甚至婦女和嬰孩也這樣對待，耶穌不是教導我們寬恕嗎？

2) 不是，我們若翻啟示錄，就會發現類似的話，重複而又重複：

十八： 2， 巴比倫大城傾倒了， 傾倒了！

十八： 14， 巴比倫哪， 你所貪愛的果子離開你.....

這裡目標是提到巴比倫。當然，約翰並非是指早已滅亡了的巴比倫帝國。而是指末世反對神的勢力之象徵，詩人是指著末世神的審判而說的。 “ 將要被滅的巴比倫城啊 ”， 將要：預定，說明在神的計劃中，到了末期巴比倫必滅亡！

3) 我們的人生觀，價值觀都要建立在這末世觀上，認定神終極的拯救和審判必然於末世臨到。我們每一個人都要在上帝面前交賬。

親愛的弟兄姊妹，安逸、健忘、失去了末世觀，實在是我們這個時代的危機。我們不要在安逸的環境中忘記了自己是誰，忘卻了我們的使命，我們要認識我們的世代，曉得上帝給我們的託付，如何在這個世代中成就祂的旨意。**不知廬山真面目，只緣身在此山中！**我們只有在上帝的真理中，方能認識我們的世代，我們的身份！